

清 风

2021 年第 4 期（总第 6 期）

兵团开放大学纪委办(监察处)主办

2021 年 6 月 22 日

目 录

【法规解读】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政务处分相关问题辨析 2

【廉政文化】

三五九旅屯垦纪念馆——王震将军的旧毛裤 6

【以案说纪】

某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教师成某违反政治纪律问题 8

【廉政楷模】

周总理的小节与大义 10

【警示教育】

兵团第十四师昆玉市原党委常委闫志顺被“双开” 1 3

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原党委副书记、院长吴万敏被开除党籍 1 6

法规解读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政务处分相关问题辨析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以下简称《政务处分法》）实施后，有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政务处分问题一直是纪检监察案件审理实践中的疑难问题。笔者现就有关问题进行探讨分析。

事业单位中监察对象的范围

事业单位中监察对象的界定需根据事业单位的类别进行具体判断。2011年7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事业单位分类的意见》，按照社会功能将现有事业单位划分为承担行政职能、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和从事公益服务三个类别，具体为：

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即承担行政决策、行政执行、行政监督等职能的事业单位，又可以划分为经批准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以下简称《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如省供销社，和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如省地质矿产勘查局。该类事业单位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以下简称《监察法》）第十五条第（一）项中“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的人员”（以下简称参公管理人员），及第（二）项“法律、法规授权或者受国家机关依法委托管理公共

事务的组织中从事公务的人员”的，均属于监察对象。

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事业单位，即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可以由市场配置资源、不承担公益服务职责的事业单位。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发〔2011〕5号）精神，要逐步转为企业或撤销。这类单位工作人员是否属于监察对象，应根据其改革进程及改革后企业性质，对应《监察法》第十五条第（三）、（四）项确定监察对象的范围。

从事公益服务的事业单位，即面向社会提供公益服务和为机关行使职能提供支持保障的事业单位，可以细分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如公办中小学）、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如公办高校）。该类事业单位中，根据《监察法》第十五条第（四）项，“从事管理的人员”均为监察对象。

综上，事业单位中监察对象的范围可以简单概括为：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中参公管理人员和从事公务的人员，及其他事业单位中从事管理的人员。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政务处分的法规依据

按照法律位阶划分，现行有效的关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的依据，在国家法律层面主要有《公务员法》《监察法》及《政务处分法》等；在行政法规层面主要有《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等；在部门规章层面主要有《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印发的《关于贯彻执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若干问题的意见》。还有针对特定岗位或行业的具体规定。如《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行职责若干规定（试行）》《医疗机构从业人员行为规范》《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中小学教师违反职

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等。

需要说明的是，监察机关在给予事业单位监察对象政务处分时，对其行为是否违规违法，应当优先适用《政务处分法》相关条款，确无对应条款的，可以根据该单位类别及行业领域，依据前述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认定，但处分种类应按照《政务处分法》规定的 6 种处分择一适用，不能再作出“降低岗位等级”处分。

“双肩挑”人员撤职处分的问题

所谓事业单位“双肩挑”人员，是指同时在两类岗位上任职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根据《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试行办法》规定，事业单位岗位分为管理岗位、专业技术岗位、工勤技能岗位。该《办法》第三十二条规定，事业单位人员原则上不得同时在两类岗位上任职，因行业特点确需兼任的，须按人事管理权限审批。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双肩挑”是例外，且需按人事管理权限审批，多见于教育、医疗卫生、科研院所等专业性较强的事业单位管理人员。如，王某为 A 大学学生处副处长、副教授，其同时任管理岗位六级职员，又兼任专业技术岗位四级，工资按专业技术岗位四级待遇执行。对这类“双肩挑”人员的撤职处分，可视具体情况按以下两种方式办理。

一、对可以继续两个岗位任职的，同时降低管理岗位、专业技术岗位等级。《关于贯彻执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若干问题的意见》规定“对同时在管理和专业技术两类岗位任职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发生违纪违法行为，给予降低岗位等级或者撤职处分时，应当同时降低两类岗位的等级，并根据违纪违法的情形与岗位性质的关联度确定降低岗位类别的主次。”如，前述案例中王某，在政务处分决定中可以写明“给予王

某撤职处分，管理岗位由六级职员降为七级职员、专业技术岗位由四级降为五级”（以降低一级为例，可根据违纪事实情节确定降低幅度）。需要说明的是，为了体现处分的惩戒性，执行工资待遇的岗位降低幅度，一般不低于违纪违法行为主要关联的岗位降低幅度。如，王某的主要违纪违法问题与其所担任的学生处副处长职务相关，拟给予王某撤职处分，由管理岗位六级职员降为九级职员，那对其专业技术岗位等级一般也要降低3个及以上等级。

二、对不宜继续在两个岗位任职的，取消一个岗位职务，同时降低另一个岗位等级。如，经综合考量后，认为案例中王某已不适宜继续履行管理岗位职责，可在政务处分决定中写明“给予王某撤职处分，取消其管理岗位职务，专业技术岗位由四级降为七级”。需要说明的是，此处“取消其管理岗位职务”相当于组织处理，即明确受处分人此后不再是“双肩挑”人员，仅担任专业技术岗位职务，这也符合《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试行办法》所明确的“事业单位人员原则上不得同时在两类岗位上任职”精神。

（摘编自：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胡凯）

廉政文化

三五九旅屯垦纪念馆——王震将军的旧毛裤

“生在井冈山，长在南泥湾，转战数万里，屯垦在天山。”走进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三五九旅屯垦纪念馆的大门，王震将军的名句赫然映入眼帘，向人们述说着贯穿新中国农垦事业的红色基因，和与之一同在边疆深深扎根的清正廉洁的作风故事。

1960年3月22日，时任国家农垦部部长的王震，心中挂念曾长期领导的老部队在塔里木的建设情况。在林海清师长等人陪同下，他轻车简从来到胜利16场（今十三团）、塔里木农垦大学（今塔里木大学）和胜利二总场视察。

当天晚上，在二总场休息前，王震要求大家一起召开一个座谈会。三月的塔里木，夜晚寒气袭人，会议室里没有暖气，只有临时架起的一盆炭火。会上，王震十分关心塔里木的开发建设情况，像战争时期战斗动员那样，忘情地讲着，俨然忘却了眼前的寒冷。

在他停顿的时候，林海清笑着提醒说，天气有点儿冷，部长您往火盆边靠一靠吧。没想到王震立即站起身来，顺势把自己的外裤往上提了一下，露出里面的毛裤。他说，我穿着厚实的毛裤，暖和着呢。再说了，比

起现在睡在露天里、正昼夜奋战进行大会战的同志们，咱们已经好多了！

林海清紧接着笑着说，部长您穿的这个毛裤好像是有点薄了，能不能让人去拿一条新棉裤换上？没想到将军拍着胸脯回应道，同志们，暖不暖和我自己清楚。现在我倒要郑重地向大家提一个要求，那就是我们自己暖和了，不要忘了我们那些开发建设的同志们！如果有新棉衣、棉裤和棉被的话，一定要把有限的物资用到刀刃上，要关心那些支边青年，让他们能够穿得暖和一些，感受到组织的温暖。他强调说，这是一个制度，大家一定要记住。

从 1962 年到 1964 年，王震先后三次来到塔里木视察建设开发情况，同时看望过去的老战友。细心的人们注意到，王震始终穿着这条旧毛裤。2012 年 3 月，王震将军的大儿子王兵一行来到了阿拉尔，为三五九旅屯垦纪念馆捐赠了一条毛裤。王兵介绍，这条毛裤正是 50 年代末期父亲来塔里木视察前，母亲王季青怕他冻着而亲手编织的。捐赠这条毛裤的时候，王兵补充道，直到父亲逝世前，这条毛裤他整整穿了 30 多年。

一条看似并不起眼的旧毛裤，见证了作为国家领导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三五九旅缔造者的王震节俭廉洁的作风，向人们诠释着胡杨精神、兵团精神、三五九旅精神，鞭策和激励着兵团人一定永远记住艰苦创业、清正廉洁、勤俭节约的优良革命传统。（摘编自：中国纪检监察杂志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三五九旅屯垦纪念馆三五九旅精神研究所原所长 任新农）

以案说纪

某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教师成某违反政治纪律问题

2017年以来，某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教师成某在《好好生活：观念与方式》和《媒介与政治》两门全校公共选修课的授课中，插播引用国外媒体大量不实资料图片和报道，发表了一系列丑化党和国家领导人形象、曲解党和国家政策、诋毁英雄模范人物等不当和错误言论，严重违反政治纪律，在学生中造成了严重不良影响。成某受到留党察看二年、工资等级由专技10级降低至专技12级的处分。

简析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四十六条 通过网络、广播、电视、报刊、传单、书籍等，或者利用讲座、论坛、报告会、座谈会等方式，有下列行为之一，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一）公开发表违背四项基本原则，违背、歪曲党的改革开放决策，或者其他有严重政治问题的文章、演说、宣言、声明等的；

（二）妄议党中央大政方针，破坏党的集中统一的；

（三）丑化党和国家形象，或者诋毁、诬蔑党和国家领导人、英雄模范，或者歪曲党的历史、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人民军队历史的。

发布、播出、刊登、出版前款所列内容或者为上述行为提供方便条件的，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给予严重警告或者撤销党内职务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留党察看或者开除党籍处分。”（摘编自：中国共产党新闻网）

廉政楷模

周总理的小节与大义

周总理一生勇肩重任，呕心沥血，任劳任怨，勤勤恳恳为党工作，真正做到了鞠躬尽瘁，死而后已，是我们党勤政为民的杰出典范。

新时代要有新气象、新作为，关键是各级领导干部要敢于担当、踏实做事，做到对党忠诚、为党分忧、为党尽职、为民造福。周总理是全党学习的榜样。

故事一：我们都是普通党员

红军长征期间，周恩来是党和中央红军主要负责人之一，身兼数职。尽管工作十分繁忙，但他仍严格要求自己，认真参加组织生活。

1935年6月底，红军到达两河口地区。在部队休息期间，根据上级指示，党组织进行了改选，警卫员魏国禄当选周恩来所在党小组的组长。有一次，他问魏国禄为什么很长时间不开党小组会议。魏国禄回答说，小组会议开过了，看到首长忙，就没有通知。没想到，周恩来用平常少见的严肃态度，批评魏国禄道：那怎么能行？我是个党员，应当过组织生活。如果确实有事不能参加，我自己可以向你请假，你不通知我可就是你的不对呀！在我们党内，每个人都是普通党员，谁都要过组织生活，这是个党

性问题。以后开会可一定要通知我啊。

红军到达陕北后，有一次周恩来问魏国禄：“小组长，这个月党费我还没交吧？”魏国禄回答，已经代首长交过5分钱党费了。首长集中精力忙大事，我们代交还不是一样的。周恩来严肃地说：党费怎么可以让别人代交呢？国家大事重要，交党费也重要，因为这是每个党员的义务。

故事二：大家都是普通劳动者

1958年的6月，北京十三陵水库正在热火朝天地施工，烈日当空，热风炙人，脚下的砂砾都被晒得发烫。奋战在水库工地的千军万马中，有一支由中央国家机关和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领导干部三百多人组成的劳动队伍。

走在队伍最前面的，是我们敬爱的周总理。到了施工现场，水库指挥部的负责人刚刚说出“我们热烈欢迎首长……”站在队伍里的周总理立即纠正他说：这里没有首长，没有总理、部长、司局长的职务。在这里，大家都是普通劳动者。

第一批领导干部义务劳动完成后，周总理又一次亲自带队，带领第二批领导干部230多人来到十三陵水库工地。周总理亲切地对大家说：我们来参加劳动，是为了改变一种风气，造成一种风气。就是要创造出一种热爱劳动，上下之间完全平等，大家互相协作和毫无隔阂的新风气。

故事三：半夜三点多的灯光

1966年5月，周总理第三次到大庆视察。5月3日，他到各处视察工作，忙了一整天。夜幕降临，在大庆简朴的会议室，周总理又听取了有关同志的汇报，对大庆职工队伍的革命化，对油田建设，作了很多指示。汇报结束，已经是凌晨一点半了。周总理毫无倦意，又精神抖擞地来到大庆

展览馆，观看了油田模型和技术革新展品。当回到办公室，已经是凌晨两点十分了。大家看到总理劳累了一天，都劝他休息。周总理说：我都快七十岁了，多给我点时间，多为人民干些工作不好吗？

这一夜，办公室的灯光一直亮到三点多。而五点多钟，当服务员走进办公室时，发现床铺上被子已经叠好，在晨曦中，周总理又开始了新的一天的工作。

故事四：让群众背风坐

1966年3月8日凌晨5时29分14秒，河北省邢台市隆尧县发生6.8级大地震。10日下午，周恩来亲自前往受灾最严重的白家寨村。他一边走一边不时停下来跟群众握手，说着：“乡亲们，你们受苦了、受惊了、遭灾了，我来迟了。”村民自发围成了一个扇面，周恩来叮嘱不要挤着孩子。他踮着脚尖，可还是看不到最外围的一些人，便让身边的人找来一个木箱，站在上面讲话。当天刮着很大的西北风，可周恩来发现群众都是面对西北风而坐，原来县委专门搭了一个坐北朝南的背风讲台让总理避风。周恩来不同意，坚持改变布置，让群众背风坐，他自己迎着风讲话。

周恩来满怀深情地安慰村民们，面对灾难，不能低头，要团结起来，重建家园，这样才对得起遇难的那些人。在场所有人都被他恳切且充满信心的语言鼓舞，自发的掌声多次打断他的讲话。最后，周恩来请大家一起呼喊口号：“自力更生、奋发图强、重建家园、发展生产！”这发自肺腑的呐喊一扫突发灾难带来的阴霾，灾区人民的信心为之坚定，精神为之振奋。

故事五：不能把钱花在我这里

周恩来居住的西花厅，出入院子有十几个台阶，每次上下车都需要走

很远的一段路。1952 年 4 月底，秘书何谦想要把这十几个台阶拆掉修平，方便周总理直接在院子里上下车。正当在研究工人出入规定、路线、制度时，遇到周恩来从外面回来。问清楚情况后，周恩来果断制止了：不准修。有这台阶，我上上也是一个锻炼嘛。国家经济还很困难，不能把钱花在我这里。

故事六：一条枕巾

1958 年 1 月，周恩来到杭州考察。随身带着自己的铺盖：枕巾、棉褥子、床单和旧被子。旧被子还是抗日战争时期在梅园新村用的那一床，洗得已经泛白。枕巾也是用了又用，中间已经破损。他就把中间破了的地方剪掉、两端重新缝上继续用。浙江省警卫处副处长王长索同志实在看不下去，就趁他去开会的机会，领了一条新枕巾给换上了。

周恩来开会回来后，发现换了新枕巾，就询问换枕巾的来龙去脉和原因。王长索觉得那条枕巾已经很旧，而且换一条枕巾也花不了多少钱，就一五一十地向他报告了情况。周恩来语重心长地说，我们的国家还不富裕，要保持艰苦奋斗的传统。他还强调，即使以后富裕了，也不能丢了这个光荣传统。

在其他场合，周恩来也讲过不少类似的话，他很坦率地说，六七亿人口的中国，就一个总理，再穷也不缺那几身新衣服。但问题不是缺不缺衣服。他这样做，不光是一个人的事，是提倡节俭，不要追求享受，提倡大家继续保持艰苦奋斗的共产党员本色。

故事七：三付饭费

周恩来在外面饭店请客，也是自费，而且不是象征性地付点钱，是按标准交。1973 年 9 月，他陪法国总统蓬皮杜访问杭州。蓬皮杜走后，周

周恩来特地请随行人员到楼外楼饭店吃便饭。饭后，省里的同志要付钱报销，他坚决不同意，饭店只得收了 10 元钱。在他的一再要求下，又增加了两次，共收了 20 元钱。到机场后，他还担心付的钱不够，又留下 10 元钱请机场转交饭店。这种公私分明、一丝不苟的精神，使饭店的同志们十分感动。他们核算这顿饭菜钱，共计 19 元多，并把饭菜清单、核算报告连同多余的钱，一起寄给了总理办公室。

故事八：七条修养要则

1943 年 3 月 18 日，周恩来在整风学习中写出《我的修养要则》：

- 一、加紧学习，抓住中心，宁精勿杂，宁专勿多。
- 二、努力工作，要有计划，有重点，有条理。
- 三、习作合一，要注意时间、空间和条件，使之配合适当，要注意检讨和整理，要有发现和创造。
- 四、要与自己的他人的一切不正确的思想意识作原则上坚决的斗争。
- 五、适当的发扬自己的长处，具体的纠正自己的短处。
- 六、永远不与群众隔离，向群众学习，并帮助他们。过集体生活，注意调研，遵守纪律。
- 七、健全自己身体，保持合理的规律生活，这是自我修养的物质基础。

故事九：模范夫妻的“八互”原则

周恩来与邓颖超的恋爱与婚姻，一直成为世人传颂的佳话。周恩来对邓颖超十分关心。尽管他日理万机，每天工作十七八个小时，但是每天晚上 10 点，他一定要关心邓颖超是否上床安睡了，然后才回到办公室继续工作。

1988年4月，正值中南海西花厅海棠花盛开之际，84岁高龄的邓颖超观花之后，满怀深情地向身边工作人员讲述了她与周总理的爱情经历，表达了她对周总理的无限思念和对他们高尚、美好爱情生活的深切怀念。她说：“我们的爱情生活不是简单的，不是为爱情而爱情，我们的爱情是深长的，是永恒的。我们从来没有感觉彼此有什么隔阂。我们是根据我们的革命事业、我们的共同理想相爱的。以后又发现我们有许多相同的爱好，这也是我们生活协调、内容活跃的一个条件。”

在长达半个多世纪的婚姻生活中，周恩来和邓颖超始终奉行“互爱、互敬、互勉、互助、互信、互谅、互让、互慰”的“八互”原则，堪称恩爱的模范夫妻。

故事十：十条家规

作为国家总理，周恩来对晚辈十分爱护和关心，视如己出，发自真心地付出爱心爱意。而这份亲情更多地表现在他以身作则严格要求他的侄儿、侄女等晚辈上。

周恩来曾多次谆谆教导晚辈：“要否定封建的亲属关系，要有自信力和自信心，要不靠关系自奋起，做人生之路的开拓者。”他还特别叮嘱晚辈：“在任何场合都不要说出与我的关系，都不许扛总理亲属的牌子，不要炫耀自己，以谋私利。”所以，在周恩来的侄子辈以及第三代的登记表里，都找不到与周恩来的“关系”。周恩来还吩咐晚辈要将“不靠关系自奋起”这个准则代代相传下去。

1964年8月，周恩来在外地的一些亲属恰巧都因公停留在北京。周恩来抓住这次难得聚在一起的机会，抽空给大家开了两次家庭会议。周恩来语重心长地教育晚辈要过好“五关”——思想关、政治关、亲属关、社会

关和生活关。谈话是在严肃和活泼相协调的气氛中进行的。既有严肃的说理和批判，也不时夹杂着生动的对话或“插曲”。

周恩来对晚辈们的严格要求，使晚辈们受益匪浅。他们深切地感到“严”就是周恩来对他们的最真切的“爱”。于是，他们总结归纳出了十条家规：

一、不准晚辈丢下工作专程看望他，只能是公差顺路看看。

二、亲人来一律住国务院招待所。

三、一律到食堂排队打饭，有工作的自己买饭票，没工作的由周恩来付伙食费。

四、看戏以家属身份买票入场。

五、不准请客送礼。

六、不准动用公家汽车。

七、生活要艰苦朴素。

八、个人生活上能做的事不让别人代办。

九、任何场合不能说自己 and 周恩来是亲属关系，不能炫耀自己。

十、不谋私利，不搞特殊化。

这些家规内容虽然涉及的都是一些生活小事，但却体现了鲜明的原则性。

故事十一：勇于自我改造

1951年9月29日，周恩来在北京、天津高等学校教师学习会上向1700多位教师作了题为《关于知识分子的改造问题》的报告。在报告中，他以亲切感人的态度，阐释了中国共产党对待知识分子的政策，并且以自己思想改造的亲身经历，回答了知识分子为什么需要改造和如何

进行改造的问题。他说：“就拿我来说，几十年前就参加了共产党，是不是进了共产党之后工人阶级立场就那么清楚了呢？也许看书学习、写文章的时候是那样，但是到实践的时候，是不是办每一件事情都合乎工人阶级的立场呢？认真检查起来，还是差得很远的。工人阶级立场不是从空中掉下来的，也不是自封的，决定的关键是实践，只有实践才能证明是否合乎这样一个立场。”“也许有人会说，我们受过资产阶级教育，恐怕很难改造了。这种悲观的想法是不必要的。我们都是同时代的人，都受过资产阶级的教育。”“只要决心改造自己，不论你是怎么样从旧社会过来的，都可以改造好。”

周恩来的报告持续了五个小时。他以自我批评的精神坦白地剖析自己过去的经历，听者莫不感动。不少与会者反映：“周总理是革命前辈，为人民立了大功，是党和国家的领导，且如此谦虚，当着我们的面解剖自己，我们还有什么不能向党交心的呢！”

马寅初说：“以这样的办法来领导知识分子改造思想，在我看来是最有效的。这不仅启发了知识分子学习的要求，而且巩固了学习者的信心，提高了学习者的情绪，推进了思想改造的进程。”

南开大学教授杨石先说：总觉得周总理的报告“是针对我的思想讲的，他说的是那么真挚，那么中肯啊！”

著名哲学家金岳霖教授晚年回忆说：“对我这一年龄层的知识分子来说，交往最多、对我们影响最大的是周总理。早在 1949 年，我们就经常在北京饭店看见他，听他讲话。头一个印象就是共产党员也仍然干干净净、整整齐齐，而谈吐又斯斯文文，总的印象是非常之特别，又非常之平常。”他讲到关于知识分子改造问题这次报告：“听众好些都是五十过头的

人，我就是。我从来没有听说过周总理这样地位高的人在大庭广众中承认自己犯过错误。对我们这些人来说这是了不起的大事。”

故事十二：邓颖超致周恩来的一封信

今天距你出访的日子只有 4 天了。我恳切地希望你能认真地注意考虑并采纳我以下的几点意见：

一、为了能够完成访问的任务，你务必争取在你行前和访问期间，掌握好你的身体不要出现波动和变化，这是完成任务的首要的关键保证。为此，你无论如何要下决心在繁忙工作中，要有稍事喘息的安排，要做最低标准的一点精力储备。否则，可能引起极不利的影响。

二、必须大破你的习惯势力。由于你的身体变化，年龄增长，不可能仍像过去出访时那样忙劳不堪地走上旅途，到后又接着紧张地工作。故在行前要狠舍一些事物，凡能回来办的就留着回来办，也可使繁从简。

三、你这次出访时间虽短，但都是很紧张的，脑力精神活动重多的，需有点储备精神，才能工作得好。否则，给人家看到一副疲劳相，也很不好。

没有机会和你面谈，只好用书面提出。希谅我是从全局和对敌斗争的需要提出的。

故事十三：和时间赛跑

在周恩来纪念室的展柜里，陈列着一本周恩来同志 1974 年的工作日历。在 3 月 26 日这一页上记载着：

下午三时 起床

下午四时 与尼雷尔会谈(五楼)

晚七时 陪餐

晚十时 政治局会议

晨二时半 约民航同志开会

晨七时 在七号办公

中午十二时 去东郊迎接西哈努克和王后

下午二时 休息

整整连续工作了 23 个小时!人民可曾想到,是 76 岁高龄的老人,而且已经是癌症缠身,病情愈来愈重!

……从1月1日到6月的5个月中,他除了到医院检查病情和病重休息外,总共抱病工作了 139 天。在这 139 天中,他一天工作不足 14 个小时的只有 9 天,工作 14 个小时到 18 个小时的有 74 天,工作 18 个小时到 24 个小时的共 44 天。其中不少天是连续工作,没有间断。

2月9日,他工作了整整 20 个小时。10日起床后,又一直工作到 12 日凌晨四点三刻。

3月6日,他在工作长达 12 小时之后,体力实在支撑不住了,又躺在床上继续工作,批看文件达 9 个半小时!

5月6日,他连续工作了 18 个小时后,刚睡下 40 分钟,就被叫到钓鱼台。而后,只休息了 3 个小时,又工作了 10 多个小时,一直到 8 日凌晨 4 时半。

这期间,周恩来同志抱病为党为民操劳,曾 4 次发生缺氧病状。有一次他连续工作了 3 个昼夜,晚上又安排了几个会。他累得犯了病,就站着用椅背顶住腹部,继续听工作汇报。同志们请他坐下,他低声说:“我不能坐,一坐下就会睡着。”他的病情太严重了,6月1日才同意进医院动手术。

住进医院，周恩来同志也没有能够静心治疗。他顶着江青一伙的干扰，继续工作。从1974年6月1日到1976年1月8日逝世，他在医院动过6次大手术、8次小手术，平均每40天就要动一次手术。在这样的情况下，他忍受着精神上和肉体上的巨大痛苦，找同志谈话，接见外宾，处理日常工作。

翻开这一页页工作日历，我们看不到一分一秒光阴的虚度，看到的是周恩来同志为人民服务鞠躬尽瘁的耿耿忠心。在这一年半的住院岁月里，他同中央负责同志谈话161次，与中央部门及其他有关方面负责同志谈话55次，接见外宾63次，与陪同人员谈话17次，在医院召开会议20次，离开医院外出参加会议20次，找人谈话7次.....

故事十四：工作是第一需要

平日里，周恩来怕身边工作人员为了照顾他的休息而耽搁事情，不止一次地告诫他们：“不论我在吃饭、开会、接待外宾，有急事要找我，不要回避。就是我休息了，也要叫醒我。”“争取一分钟的时间，就多做一分钟的工作。”几十年来，周恩来就是这样夙夜匪懈、分秒必争、废寝忘食地工作。是什么力量推动他如此忘我地工作？他在一次接见日本朋友时，说过这么一段话：“在漫长的中国革命战争中，有许多同志都牺牲了，为了把牺牲了的同志的工作承担起来，我们活着的人更要加倍的工作。我每天都以此激励自己。”工作对他来说是生活的第一需要，忙和累已习以为常，并不构成对他的压力和负担。因为这种忙是自觉的、主动的、有序的、忙而不乱。（摘编自：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

警示教育

兵团第十四师昆玉市原市委常委闫志顺被“双开”

据兵团纪委监委消息：经兵团党委批准，兵团纪委监委对第十四师昆玉市原市委常委，皮山农场原党委书记、政委闫志顺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

经查，闫志顺身为党员领导干部，理想信念丧失，背离初心使命，政治意识缺失，落实党中央脱贫攻坚决策部署不坚决、打折扣；政绩观扭曲，漠视群众利益，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作风严重，搞特权耍官威，只想当官不愿担责；对党不忠诚不老实，在组织函询时不如实说明问题；目无规矩，不知敬畏，不知收敛，廉洁底线失守，违规收受礼金财物；非法复制、存储涉密文件。

闫志顺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组织纪律、廉洁纪律，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应予严肃处理。鉴于闫志顺能够主动投案，积极配合审查调查工作，主动交代违纪违法问题，上交全部违纪违法所得，认错悔错态度较好，按照“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原则，对其可予从宽处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

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有关规定，经兵团纪工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并报兵团党委批准，决定给予闫志顺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

闫志顺简历

闫志顺，男，汉族，1972年12月生，陕西绥德人，本科学历，1993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5年8月参加工作，副教授职称。

1995年8月至1998年6月，塔里木农垦大学农学系教师；

1998年6月至2001年3月，塔里木农垦大学植科院学生一支部书记；

2001年3月至2005年9月，塔里木农垦大学农业试验站站长（其间：2003年6月至2005年7月挂职任农一师5团党委常委、副团长）；

2005年9月至2010年3月，农一师5团党委常委、副团长；

2010年3月至2011年9月，农一师1团党委常委、副团长；

2011年9月至2012年9月，农一师1团党委副书记、团长（试用期一年）；2012年9月至2012年12月，农一师1团党委副书记、团长；

2012年12月至2013年9月，第一师1团党委副书记、团长；

2013年9月至2015年11月，第一师1团党委副书记、团长，金银川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2015年11月至2017年9月，第一师2团党委书记、政委；

2017年9月至2018年8月，第四师总农艺师；

2018年8月至2018年9月，第十四师党委常委，皮山农场党委书记、政委；

2018年9月至2021年2月，第十四师昆玉市市委常委，皮山农场党委书记、政委；

2021年2月，被免职。

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原党委副书记、院长吴万敏 被开除党籍

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交通运输部纪检监察组、广东省纪委监委消息：日前，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交通运输部纪检监察组、广东省纪委监委对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原党委副书记、院长吴万敏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经查，吴万敏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纪律，收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购物卡；违反廉洁纪律，违规兼职取酬；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工程项目招投标、款项支付、结算和工程验收等方面提供帮助，收受巨额财物，涉嫌受贿犯罪。

吴万敏身为党员领导干部，背离初心使命，丧失法纪底线，利用职权谋取私利，其违纪违法问题持续时间长，特别是党的十九大后仍不收手、不收敛、不知止，严重违反党的纪律，构成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犯罪。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等有关规定，决定给予吴万敏开除党籍处分，按规定取消其享受的待遇；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随案移送。

吴万敏简历

吴万敏，男，汉族，1957 年 2 月生，江苏海安人，硕士研究生学历，1976 年 10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2 年 8 月参加工作。

1982 年 8 月至 1986 年 9 月，任南京航空学院飞行器教师；

1986 年 9 月至 1988 年 2 月，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流力助教班学习；

1988 年 2 月至 1991 年 11 月，任南京航空学院 105 教研室副主任兼党支部书记；

1991 年 11 月至 1992 年 12 月，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空气动力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习；

1992 年 12 月至 1995 年 11 月，任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105 教研室主任兼党支部书记；

1995 年 11 月至 1996 年 6 月，任民航广州中专学校教师；

1996 年 6 月至 1999 年 5 月，任民航广州中专学校副校长；

1999 年 5 月至 2000 年 9 月，任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

2000 年 9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副司局级）；

2010 年 5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正司局级）；

2017 年 11 月退休。

呈报：校党委委员、校纪委委员

发至：民族师范学校党委，各院、处（室）党支部